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董事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6月1日以书面方式（直接或电子邮件）发出。

2、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万涌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监事会成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清算注销的议案》。

经公司八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4月与新疆蓝山屯河型材有限公司在新疆乌鲁木齐市注册设立了新疆海和成信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和成信公司”）。海和成信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持股占比51%，新疆蓝山屯河型材有限公司持股占比49%。海和成信公司成立以来主要从事塑料型材贸易业务，对新疆区域市场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鉴于目前市场环境，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产运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经股东双方协商，公司董

事会同意对海和成信公司进行清算注销。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后期清算注销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清算程序的实施、调整以及相关协议的签署等。该公司的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不会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螺（安徽）节能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8 日